

第三只眼

从「年度账」看审计整改「变」与「不变」

近日,审计署发布2020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其中,整改金额和处理人数明显增多,屡审屡犯现象初步得到遏制。新变化背后有着什么含义?审计整改又将如何走深走实?围绕这本整改账,多方权威人士进行解读。

金额、人数之变内含服务大局目标不变

整改报告显示:对于2020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的问题,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积极整改,制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1435项,追问责责7700多人,其中,有关金融机构整改1.32万亿元,占整改总金额近八成。

通过对比近几年的审计整改报告,记者发现,2021年整改金额和处理人数出现“双升”,这样的数据是否意味着问题更多、更严重?

“金额和人数变多不代表问题突出,变少也不意味着没有问题。”审计署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籍吉生强调,要全面客观地解读审计整改报告,数据之间既不能直接相加,也不能和过去简单对比。

不与整改成效绝对“挂钩”,那么数字之变从何而来?事实上,除了中央财政管理和中央部门预算执行是审计雷打不动的固定项目,其他具体审计项目每年都会根据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审计工作要求有所调整。“由于领域范围、资金规模、所涉及的部门和地方等相关数据发生变化,造成整改金额和处理人数与往年不同是正常现象。”籍吉生说。

千变万化,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目标任务从未改变。

屡审屡犯现象初步得到遏制

通报报告全文,整改成效显著,其中“屡审屡犯现象初步得到遏制”这一论断更是受到关注。与字面理解略有不同,屡审屡犯,不是审计查出的问题在一家单位反复出现,而是今年出现在这个被审计对象,明年可能发生在其他被审计对象上。

由于审计发现问题的形成原因复杂多样,审计整改很难一步到位、一蹴而就,因此,一直以来,屡审屡犯,改而又犯犹如一个打不破、走不出的“怪圈”,严重制约着审计监督打通“最后一公里”。

近年来,为了更好地堵塞漏洞,我国持续完善制度,改进管理、规范技术。2021年,新修改的审计法强化了审计结果及其整改情况运用,中办、国办专门印发的《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也为审计整改工作提供了制度遵循。

凝聚合力,以整改为抓手维护国家经济安全

审计整改工作是确保审计监督实效的重要抓手,如何避免“应付式”“走过场”,让整改真正发挥威力和效力?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杜黎明认为,要从政策、制度、标准等层面巩固整改成果,着力构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长效机制,力争达到“审计一个单位规范一个行业,处理一个典型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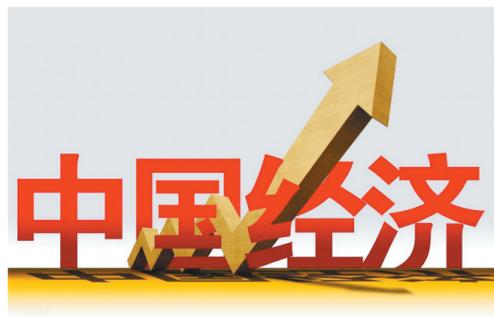
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籍吉生表示,有了顶层设计,执行过程中具体人员是否依法审计、照章办事至关重要。此外,随着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骗取套取手段也在花样翻新,只有加大创新力度,才能更好维护国家经济安全。

凝聚合力,多点发力。“变”与“不变”既蕴含审计监督的职责使命,也凸显整改面临的挑战机遇。中央财经大学教授王雍君认为,随着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发展,审计整改要从实际出发,避免“一刀切”,从而保障国家“钱袋子”花在点子上、用到关键处。

□ 邹多

多部门密集部署 绘就2022年经济工作“施工图”

- 产业政策方面:把工业稳增长摆在最重要的位置
■消费方面: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投资方面: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出口方面: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围绕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工信部等多部门日前密集召开部署工作会议,有关部门负责人也频频发声,亮出2022年经济工作“施工图”。从目前的部署来看,多部门都强调一个“稳”字,要推动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早出台、早落地、早见效,与此同时,围绕促消费、扩投资、稳外贸,多部门也作出了具体安排。另外,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尤其是中小微企业发展,多部门也将持续发力。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22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释放了强烈的政策信号。从目前多个部门新一年的工作主线看,“稳”成为核心关键词。

“面对经济下行压力,要对2022年经济工作提前做好准备,推动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早出台、早落地、早见效;2022年要持续落实好2021年提前出台的政策举措,努力稳定一季度、上半年乃至全年经济运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兼国家统计局局长宁吉喆日前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

宏观政策凸显一个“稳”字。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强调,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政策发力适当靠前。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易纲表示,人民银行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具体来说,主要体现在三个“稳”:

一是货币信贷总量稳定增长。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二是金融结构

稳步优化。三是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具体产业政策也围绕“稳”做文章。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指出,聚焦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目标,把工业稳增长摆在最重要的位置,统筹推进产业链补链、技术攻关、数字化转型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提升信息通信服务供给能力,促进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和提质升级,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筑牢经济“压舱石”。

业内人士认为,要拉动2022年中国经济复苏稳中向好,“三驾马车”需协同发力。围绕促消费、扩投资、稳外贸,多部门也作出了具体安排。

消费方面,商务部强调,提升传统消费能级,加快新型消费发展,办好消费促进活动,补齐城乡流通短板,加快建设现

代流通体系,促进消费升级,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工信部提出,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扩大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消费。国家发展改革委提出,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推动医疗健康、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生活性服务业提质扩容。

投资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交通、物流、生态环境、社会事业等补短板项目建设。“着力扩大国内需求。补齐基础设施网络空白,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宁吉喆表示。

出口方面,2021年以来,我国外贸实现较快增长,前11个月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22%,但2022年外贸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商务部表示,2022年将加强跨周期调节,落实好稳外贸政策,推进外贸创新发展。聚焦加强国际经贸合作,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值得注意的是,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更大力度支持市场主体发展,也成为2022年多个部门工作的重要发力点。尤其是

针对中小微主体,多项纾困和支持政策将持续推进。

财政部强调,加强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实施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继续实行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新增支持一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鼓励地方安排中小企业纾困资金。2021年12月30日召开的全国税务工作会议提出,认真落实好大规模、阶段性、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加大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等行业的支持力度。

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会议要求,实施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接续转换工作。

工信部提出,加大对中小企业的纾困帮扶,促进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统筹落实系列惠企政策,做好执行情况的效果评估,加强对新问题新趋势的关注研究,及时推出更多针对性政策,强化精准支持。研究制定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评价和培育办法,2022年要新增培育3000家左右“小巨人”企业。

市场监管总局局长张工表示,进一步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和公正、透明、预期稳定的制度环境。“对于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的政策措施,要早谋划、早出台、早见效。”

□ 张英 班娟娟

前瞻

深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论坛

年关将近,浙江宁波舟山港巨轮破浪、集卡穿梭,一派繁荣有序景象。港口兴旺,折射外贸火热。

2021年前11个月,我国外贸保持较快增长态势,进出口总值5.47万亿美元,同比增长31.3%,规模已超2020年全年,再创历史新高。

外贸逆势增长来之不易,克服了来自国内外的重重困难。因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各大港口复工复产程度不一,集装箱有去无回、国内“一箱难求”、国外空箱堆积问题同时存在,国际物流运费飙升,时效受到影响,全球主干航线准班率从2020年5月的73.6%下降至2021年10月的17%,国际贸易产业链、供应链堵点增多。此外,原材料价格上涨也在推动贸易成本上升。

风险挑战不断叠加,我国外贸依然交上亮眼成绩单,这得益于我国主动扩大开放的战略定力。从持续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到鼓励跨境电商、海外仓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从举办广交会、进博会、服贸会、消博会,到申请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一系列主动敞开怀抱的行动,彰显了深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信心和决心。

有关研究表明,10年来“世界开放指数”不断下滑,全球开放共识弱化。但是,国际经济联通和交往仍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事实上,正是我国主动开放、逆势开放,为疫情阴霾下艰难复苏的世界经济带来“开放的春风”。2021年上半年我国超大规模市场对全球进口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4.8%;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让更多国家和人民获得发展机遇和实惠……开放大门越开越大,共赢之路越走越宽。

深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不仅是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需要,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动力就是对外开放。在新发展格局下,我国开放的大门将进一步敞开。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但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更加需要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从需求端看,扩大进口有利于丰富国内市场供给,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多元化、高品质的消费升级需要。从供给端看,开放有利于全球优质资源要素进入我国,发挥“鲶鱼效应”,带动市场充分竞争,助力产业转型升级。从预期来看,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幻,我国坚定不移主动扩大开放的决心和定力,给外资企业扎根我国吃下了定心丸。2021年前11月,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1042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5.9%,延续稳中向好态势。

开放是当代中国的鲜明标识。过去40多年我国经济发展是在开放条件下取得的,未来我国实现高质量发展也必须在更加开放的条件下进行。我国主动扩大对外开放,有利于在复杂严峻的形势下赢得战略主动,也必将给全球提供更大市场、为世界创造更多机遇。 □ 罗珊珊



世界经济“痛”中前行

2021年年末,关于经济增长的话题还是那么令人头疼:高企的通胀尚未出现缓解势头,供应链受阻的“疼痛”仍在发作,奥密克戎已取代德尔塔成为主要流行毒株,新兴市场和发达国家对美联储退出政策的负面影响忧心忡忡……与此同时,经济数据反弹、贸易投资和消费需求显著恢复,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更有章法,也同样伴随着一年来的复苏进程。

在经历2020年的低谷之后,全球经济2021年增速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早在2021年10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就在《全球经济展望报告》预计,继2020年下滑3.1%后,2021年世界经济将增长5.9%。有分析认为,疫情限制措施减弱、经济刺激方案落实以及2020年增长基数较低等因素共同推升了2021年的全球经济增长,2021年经济复苏态势非常强劲。不过,经济恢复到疫情前水平的国家属于少数,近九成低收入国家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仍低于疫情前水平。世界银行副行长兼首席经济

学家卡门·赖因哈特就谨慎地认为,“我们只是看到了反弹,尚未看到真正的全球复苏”。

世界贸易增长最引人注目。近日,联合国贸发会议(UNCTAD)发布全球贸易更新报告指出,2021年全球贸易增长强劲并预计将创历史新高,预计2021年全球贸易额将达到约28万亿美元,比2020年增长约5.2万亿美元,比新冠肺炎疫情前的2019年增长约2.8万亿美元,分别约相当于增长23%和11%。其中,货物贸易额将达到约22万亿美元的创纪录水平。有分析指出,2021年贸易大幅增长表明在疫情危机继续破坏现有供应关系时,全球贸易在维持各国获得商品和服务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同时,在供应链短缺和运输成本上涨、集装箱短缺以及运费飙升、海运不畅、港口拥堵和码头货物积压等条件下,全球贸易的强劲增长也反映出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坚韧的一面。

全球外国直接投资(FDI)强劲反弹。2021年上半年,全球外国直接

投资流量估计达到8520亿美元,反弹态势超出预期,仅2021年前两个季度的增长就挽回了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造成的七成以上的损失,预计全年增幅为10%至15%。不过,全球外国直接投资增长前景不稳,经济增速、疫情防控效果、复苏支出计划等因素的潜在影响以及政策压力依然不小。

除此之外,还有许多不利因素和有利情况。比如,疫情起伏反复严重干扰复苏进程,全球通胀加剧对民众的困扰进一步增加,不同地区复苏分化发展失衡威胁增长的可持续性。

在经历二战以来最大幅度衰退后,世界经济快速复苏的2021年,痛点和亮点同样突出。“痛”并前行着,是2021年世界经济的真实写照,也将是世界经济一段时间内都会面临的状态。 □ 连俊

微视点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生效

据新华社电 2022年1月1日起,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对文莱、柬埔寨、老挝、新加坡、泰国、越南、中国、日本、新西兰和澳大利亚10国正式生效。韩国也将于2月1日加入到生效实施中。

RCEP生效当日,中国与东盟、澳大利亚、新西兰之间的立即零关税比例将超过65%,与韩国相互之间立即零关税比例将达到39%和50%。中国与日本是新建自贸关系,相互立即零关税比例分别将达到25%和57%。

不只是降关税,RCEP还在原产地规则、海关程序、检验检疫等方面形成统一规则,域内贸易便利化程度将进一步提高。除了货物贸易,RCEP成员国在服务贸易、投资等方面也作出高水平开放承诺,并建立了高水平的知识产权、电子商务等规则。

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明确

据经济日报 近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通知,明确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有关事项。

通知明确,2022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30%;城市公交、道路客运、出租(含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符合要求的车辆,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20%。

同时,《通知》部署了明确政策终止日期。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2020年发布的《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综合技术进步、规模效应等因素,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底”要求,2022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2022年12月31日终止,12月31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